

证券代码：832802

证券简称：保丽洁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1月3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钱振清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未经审计）累计可供投资者

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162,701,757.76 元。为提升公司凝聚力，结合历年分红计划、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计划，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以现有的 52,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20,840,000.00 元，应缴纳税费按《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 2021-028 号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00 于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